

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應與上海實業環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8年3月12日刊發的上市文件（「上市文件」）中所界定的詞彙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任何人士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股份或其他證券的要約或邀請。有意投資者應閱讀上市文件內有關本公司的詳細資料。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IC ENVIRONMENT HOLDINGS LTD.

上海實業環境控股有限公司*

(於新加坡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807)

(新加坡股份代號：BHK)

以介紹形式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主板上市的通告

獨家保薦人

The logo for Credit Suisse features a stylized blue wing or arrow icon to the right of the company name. The name is written in English as 'CREDIT SUISSE' and in Chinese as '瑞信'.

上市及買賣

本公司已就批准已發行股份、因根據2012年上實環境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及根據上實環境股份獎勵計劃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向上市委員會提出申請。

本公司現已在新交所作股份第一上市，並擬於保持上述第一上市地位的同時將股份於香港聯交所進行建議的雙重第一上市。股份僅以介紹形式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概無就上市而發行或出售任何股份。

* 僅供識別

股份預期將於2018年3月23日（星期五）開始在香港聯交所買賣。股份在香港聯交所及新交所的買賣將分別以港元及新元進行。股份於新交所以每手100股股份為買賣單位進行交易，並將於香港聯交所以每手1,000股股份為買賣單位進行交易。股份於香港聯交所的股份代號為807。

合資格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待股份獲准在香港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以及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後，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由股份開始在香港聯交所買賣的日期或香港結算可能決定的任何其他日期起，可在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香港聯交所參與者之間進行的交易須於其後第二個結算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交收。中央結算系統的所有活動必須符合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規則及運作程序規則。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使股份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索取上市文件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而刊發的上市文件的紙質本將可於2018年3月12日（星期一）直至2018年3月22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至下午五時三十分的正常辦公時間內於以下辦事處取閱：

- 本公司：上海實業環境控股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九龍紅磡德豐街22號海濱廣場二座9樓912室；及
- 獨家保薦人：瑞士信貸（香港）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九龍柯士甸道西1號環球貿易廣場88樓。

此外，上市文件的電子版本將於2018年3月12日分別通過本公司網站www.siicenv.com、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新交所網站www.sgx.com發佈。

於上市前將股份過戶至香港

誠如上市文件「上市、登記、買賣及交收－於上市前方便股份過戶的特別安排」一節所披露，為於上市完成前方便股份過戶，已作出特別安排。就上市而言，新加坡股份過戶登記總處及香港證券登記處將於上市前為尋求將新加坡上市股份過戶至香港股東名冊的股東作出三(3)次批量過戶（「**批量過戶**」）的安排。

於CDP直接持有股份並有意參與批量過戶的股東需於下文規定的相關日期前，填妥並遞交證券提取申請表格予CDP，並向新加坡股份過戶登記總處提交新加坡轉移申請表，以參與批量過戶。

就首次批量過戶而言，向CDP提交有關證券提取申請表格以及向新加坡股份過戶登記總處提交新加坡轉移申請表的相關最後日期為2018年3月8日（星期四）；可從香港證券登記處領取股票的相關日期將為2018年3月21日（星期三）（於上市日期前）。

就第二次批量過戶及第三次批量過戶而言，向CDP提交有關證券提取申請表格以及向新加坡股份過戶登記總處提交新加坡轉移申請表的相關最後日期將分別為2018年3月14日（星期三）及2018年3月16日（星期五）（於上市日期前）；就第二次批量過戶及第三次批量過戶而言，可從香港證券登記處領取股票的相關日期將分別為2018年3月27日（星期二）及2018年3月29日（星期四）（於上市日期後）。

本公司將承擔批量過戶的應付成本、費用及應繳稅項。相關股東僅需承擔應付CDP的提取費用，即從簿記結算系統提取股份及取得實物股票時，每提取1,000股或以下股份應支付10.00新元的費用，而每提取1,000股以上股份則應支付25.00新元的費用（連同每張股票應支付的2.00新元過戶費）；倘以第三方的名義提取股份，則最終交易價格的每100.00新元（不足該金額亦按該金額計）須繳納印花稅0.20新元。應付CDP的提取費用須按7.0%的稅率繳納新加坡商品及服務稅。CDP現行的收費以及股東自身的經紀、代名人或託管商（如相關）徵收的任何其他費用亦適用。股東應向其股票經紀諮詢有關上述費用詳情的意見。

過渡安排

就上市而言，Credit Suisse Securities (Hong Kong) Limited及海通國際證券有限公司已分別獲委任為指定經紀及候補指定經紀。在上市後及過渡期（即自上市日期（包括該日）起計30日期間），指定經紀（及／或其授權進行套戥活動的聯屬人士）將出於自身原因在上市文件「上市、登記、買賣及交收－擬定過渡安排」一節所述情況下尋求進行或要求候補指定經紀進行若干套戥活動。預計該等套戥活動將促進上市後股份買賣在香港市場的資金流動性，以及減少香港及新加坡市場股價的潛在重大背馳。

就過渡安排而言，力勝有限公司（「借出人」）與各CS聯屬人士及候補指定經紀於2018年3月9日訂立股票借貸協議，該等協議將自過渡期首日起生效。根據股票借貸協議，借出人將一次或多次向CS聯屬人士及候補指定經紀提供最多達260,658,000股股份（約佔已發行股份的10%）的股票借出融通，惟須遵守新加坡及香港的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包括借出人借出及其後接納返還任何股份，以及CS聯屬人士及候補指定經紀借入及其後返還任何股份，將不會導致任何一方有責任根據《收購守則》及／或《新加坡守則》作出強制性全面要約。在此情況下，為遵守《新加坡守則》，股票借貸協議規定，（其中包括）借出人有權通過提前七日向借款人發出通告收回借出股份。

根據股票借貸協議，合共260,658,000股借入股份中，234,592,200股股份將分配予CS聯屬人士，26,065,800股股份將分配予候補指定經紀。該等股份將供指定經紀及候補指定經紀在香港進行套戥交易時作交收之用。該等股份將於上市前在香港股東名冊中登記。受有關股份借入安排規限的股份總數大幅超出緊接最後可行日期前15個交易日（包括最後可行日期）股份在新交所的每日交易總量。

股票借貸協議規定，（其中包括）所有借入股份須於不遲於過渡期屆滿後的15個營業日（「返還日期」）返還借出人，倘未能於返還日期或之前完成登記於香港股東名冊的借入股份的返還及轉讓程序，則可能延期。為借股平倉，指定經紀及候補指定經紀可買入新交所的股份，或使用於香港股東名冊登記的任何未動用股份，並將該等股過戶至給借出人。如有必要，指定經紀及候補指定經紀可重複該過程，亦可從新交所或香港聯交所買入股份，以增強流通性滿足過渡期內香港市場上的股份需求。

此外，為便於指定經紀於上市首日的開市前時段（上午九時正至上午九時三十分）發揮其作用，指定經紀已作出安排以於交易開始前建立少量股份儲備。力勝（「賣方」）與CS聯屬人士之間就以緊接訂立出售及購回協議之日前新交所所報的股份收市價為出售價出售16,682,000股股份（約佔已發行股份的0.64%）（「出售」）於2018年3月9日簽訂出售及購回協議。如CS聯屬人士根據出售及購回協議購入股份，於過渡期屆滿後不久，CS聯屬人士須出售而賣方須購回相等於賣方根據出售事項出售的股份數目，價格與該等股份售價相同（「購回」）。出售及購回協議規定，購回事項須於不遲於過渡期屆滿後15個營業日作實。出售及購回協議旨在通過提供一定數量的股份方便指定經紀於過渡期進行套戥交易，提高股份於香港市場的交易流通性。該等股份將於上市前登記於香港股東名冊。根據本段上述安排，賣方將就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保持中立。

根據適用的香港法律法規，指定經紀及候補指定經紀預計將於過渡期進行的若干交易可能構成有擔保賣空（或被視為構成賣空）。於持續交易時段（定義見《交易所規則》），《交易所規則》禁止除指定證券（定義見《交易所規則》）賣空以外的賣空。就此，指定經紀及候補指定經紀已申請且香港聯交所已授出豁免，以允許指定經紀及候補指定經紀在股份並非指定證券的情況下於開市前時段（定義見《交易所規則》，即自香港時間上午九時正至上午交易時段開始時間香港時間上午九時三十分）（「開市前時段」）及持續交易時段進行下述可能構成（或可能視為構成）證券賣空的套戥活動。此外，指定經紀及候補指定經紀已向香港聯交所申請，且香港聯交所已授出豁免(i)允許於開市前時段賣空股份，以允許指定經紀及候補指定經紀於過渡期內開市前時段就股份進行該等賣空交易；及(ii)毋須遵守不得在香港聯交所以低於現時最佳沽盤價的價格進行賣空的規定，除非指定證券為證監會批准從本規定應用中排除的莊家證券（定義見《交易所規則》）。

指定經紀及候補指定經紀僅為於香港進行本行使項下套戥交易設立專用交易商編號（分別為7681及7682），以表明身份及從而提高此等交易在香港市場的透明度。專用交易商編號的任何變動將在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在香港聯交所及新交所以公告方式披露，本公司亦會於過渡期首日或之前刊登在本公司網站。指定經紀亦將於2018年3月20日前另設一專用交易商編號，該編號僅會在進行套戥交易時未能使用原本編號的緊急及不可預見的情況下使用。

本公司將盡可能且無論如何須在緊接上市首日前的營業日開市前，在香港聯交所及新交所發出公告以告知投資大眾以下截至公告前的最後可行日期的資料：

- 新加坡股份過戶登記總處所接獲股東欲過戶至香港股東名冊指示有關的股份數目（無論是以批次過戶還是以其他方式）；及
- 已在香港股東名冊登記的股份總數。

有意投資者應參閱上市文件「上市、登記、買賣及交收－擬過渡安排－過渡安排的披露」一節所載詳情，亦應參閱相關風險因素，包括上市文件「風險因素－與介紹上市及股份有關的風險」一節所述因素。

投資者教育

上市前，本公司及獨家保薦人會合作向投資大眾介紹本公司的整體資料，以及上市文件所披露的過渡安排的發展及／或更改。上市後，本公司及獨家保薦人可能會繼續採取措施以指導公眾。為加強本公司及該等過渡安排的透明度，可能會酌情採取以下措施：

- 舉行媒體簡報會及安排新聞採訪，以知會投資者有關安排；
- 面向涵蓋香港上市污水處理公司的當地經紀／研究機構，舉行分析員簡報會；
- 進行非交易路演等投資者關係活動，以保持投資者對股份及業務的興趣；
- 本公司網站將發佈有關本公司整體情況以及上市文件「上市、登記、買賣及交收－股份轉移及過戶」分節中所概述股份過戶程序的資料單張；
- 於股份在香港聯交所開始買賣前的3個營業日，本公司的前一天收市價、交易量及其他相關過往交易數據等資料將於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網站以每日公佈方式作出披露；
- 於上市時可滿足香港市場需求的可用股份詳情（連同批量過戶服務下過戶總數及指定經紀所持存貨以及開展流動性活動指定經紀的身份證號碼）將於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網站以公告方式作出披露，須不遲於股份在香港聯交所開始買賣前的1個營業日；
- 流動性安排的動態及最新情況（如根據階段性撤股程序將可用股份過戶至香港股東名冊的最新情況）將在買賣開始後撤股程序的各階段完成後，於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網站以公告方式作出披露；及
- 上市文件的電子版本及紙質本將可按本公告「索取上市文件」一段所述方式查閱。

有關股份的即時交易資訊，可通過以下途徑獲取：

- 新交所網站www.sgx.com；或
- 可通過提供有關資料的服務供應商取得該等資訊，費用由投資者自行承擔。有關服務乃根據相關服務供應商的條款和條件提供並須受有關條款及條件所限。

有意投資者應參閱上市文件「上市、登記、買賣及交收－投資者教育」一節所載詳情。

股份預期將於2018年3月23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開始在香港聯交所買賣。股份將以每手1,000股股份為買賣單位進行買賣。

本公告於本公司網站www.siicenv.com、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新交所網站www.sgx.com可供查閱。

承董事會命
上海實業環境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非執行董事
周軍先生

香港，2018年3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長兼非執行董事為周軍先生；執行董事為馮駿先生、楊長民先生、李增福先生、徐曉冰先生及許瞻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楊木光先生、安紅軍先生及鍾銘先生。